中共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委员会文件

沪工程委〔2020〕24号

关于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教师工作委员会 下设师德建设委员会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(总支)、直属党支部,各机关部(处)、直属单位、 学院(部、中心):

为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文件精神,完善我校师德师风建设体制机制,经研究决定,在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教师工作委员会下设师德建设委员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主要职责

- (一)负责全校师德师风日常建设,研究制定学校师德教育、师德宣传、师德激励、师德监督、师德惩处等方面的工作事项:
- (二)负责全校教职工师德师风年度考核、激励等工作,提 出考核审定意见,报校长办公会、校党委常委会等决策议事机构

审定;

(三)负责全校教职工师德失范处置工作,组织相关部门提出师德失范行为的处理意见,报校长办公会、校党委常委会等决策议事机构审定。

二、组成人员

主 任: 史健勇 姚秀平

副主任: 刘福窑

委 员:(按姓氏笔画为序)

王安斌 王楚明 方 宇 朱 蓓 朱洪春 陈 浩 柳如荣 徐 阳

三、工作机构

师德建设委员会下设办公室,办公室设在党委教师工作部。 委员会成员如遇工作岗位变动,由该岗位接任者自行递补。

中共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委员会 2020年6月4日